

中国佛学院学报
《中国佛学》编委会 编

中國佛學

总第三十四期
二〇一三年

中国佛学院学报

《中国佛学》编委会 编

中國佛學

总第三十四期
二〇一三年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国佛学. 2013. 总第34期/《中国佛学》编委会编.
—北京: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2014. 1
ISBN 978-7-5097-5663-8

I. ①中… II. ①中… III. ①佛教-宗教文化-中国-文集 IV. ①B949.2-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4) 第 026905 号

中国佛学 (总第 34 期)

编 者 / 《中国佛学》编委会

出 版 人 / 谢寿光

出 版 者 /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地 址 / 北京市西城区北三环中路甲 29 号院 3 号楼华龙大厦

邮政编码 / 100029

责任部门 / 人文分社 (010) 59367215

电子信箱 / renwen@ssap.cn

项目统筹 / 袁清湘

经 销 /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市场营销中心 (010) 59367081 59367089

读者服务 / 读者服务中心 (010) 59367028

责任编辑 / 袁清湘 孙以年

责任校对 / 吴 斌

责任印制 / 岳 阳

印 装 / 北京季蜂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 787mm×1092mm 1/16

版 次 / 2014 年 1 月第 1 版

印 次 / 2014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 ISBN 978-7-5097-5663-8

定 价 / 69.00 元

印 张 / 21.25

字 数 / 400 千字

本书如有破损、缺页、装订错误, 请与本社读者服务中心联系更换

▲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中国佛学》顾问及编委会名单

主办单位：中国佛学院

总 顾 问：传 印

顾 问：黄心川 方立天 楼宇烈 杨曾文

编 委 会：（以下按姓氏音序排列）

宏 海	黄夏年	纪华传	济 群	李四龙	理 证
卢 浔	圣 凯	思 和	向 学	学 诚	园 慈
湛 如	张 军	张 琳	张厚荣	宗 舜	宗 性

地 址：北京西城区法源寺前街7号

邮 编：100052

电话/传真：010-83517500

电子邮箱：zhongguofoxue@gmail.com

目 录

· 汉传佛教 ·

（一）教史研究

“中华佛教总会”研究（中）	黄夏年 / 1
佛教东渐与魏晋玄学的冲突合流	成建华 / 13
明清之际《嘉兴藏》雕印的始末因缘	释法幢（谢馨后） / 23
吉藏对《法华经》的态度	妙 一 / 41
瑜伽唯识系论师的弥勒信仰	宽 德 / 51
赞宁官职考	圣 圆 / 68
东亚僧传研究之进路	
——基于学术史的考察	刘学军 / 79
玄照法师与经吐蕃道的唐代中印佛教文化交流	张 钦 张 云 / 87

（二）义学研究

天台德韶及其禅法	可 祥 / 101
三论宗主要典籍之评述	理 净 / 117
从《大乘玄论》看吉藏对二谛义的主张	悟 实 / 133
试述《百丈清规证义记》的现实意义（下）	行 空 / 162
《佛国记·摩诃毗诃罗精舍》今译推敲及其内容的历史蕴涵	
.....	競 侗 思 和 / 186
论庐山慧远的法身思想	张 凯 / 197

关于庐山慧远《三报论》中的几个问题	孙茂霞 / 218
《不真空论》里的本无宗	杨祖荣 / 228
习气的认识与对治	
——从《阿毗达磨顺正理论》说起	常 照 / 243
龙树《七十空性论》述义	王孺童 / 254
说一切有部的身表业理论	刘 冰 / 282

（三）佛教与传统文化

论佛日契嵩的孝道观

——以《辅教篇·孝论》为中心	郑佳佳 / 294
----------------------	-----------

· 南传佛教 ·

信仰的流动性

——中国南传佛教的当代处境	郑筱筠 / 314
---------------------	-----------

· 藏传佛教 ·

藏传佛教判教渊流概说	何杰锋 / 325
------------------	-----------

Contents

I . Buddhism in Chinese Tradition

History Studies

- Research on the Chinese General Buddhist Association (II) *Huang Xianian / 1*
- A Study on the Merging and Conflicts of Buddhism Eastward Development
and Metaphysics in the Wei and Jin Dynasties *Cheng Jianhua / 13*
- Exploring the Cause of Carving and Printing of *Jiaxing Tripitaka* between the Ming
and Qing Dynasties *Shi Fachuang (Xie Xinhou) / 23*
- A Study on Jizang's Attitude toward *The Lotus Sutra* *Miao Yi / 41*
- A Study on Yogācāra-ābhīdharmikas' Belief of Maitreya *Kuan De / 51*
- Research on Zanning's Official Position *Sheng Yuan / 68*
- Approach of Research on the Buddhist Monk Biographies in East Asia :
A Study Based on Academic History *Liu Xuejun / 79*
- Master Xuanzhao and Sino-Indian Buddhist Cultural Exchanges in the Tang
Dynasty via Tibet Route *Zhang Qin, Zhang Yun / 87*

Theoretical Studies

- Deshao of Tiantai School and His Way of Chan Practice *Ke Xiang / 101*
- Review of Three Treatise School's Main Classics *Li Jing / 117*
- On Jizang's Opinion of Two Truths in *The Mysterious Treatise of the Mahayana* *Wu Shi / 133*
- Introduction to the Practical Significance of Collation of Baizhang's
Monastic Rules (II) *Xing Kong / 162*

On Modern Translation of Maha Vihara in <i>The Record of Buddhist Countries</i> and Its Historical Implications	Guo Tong, Si He / 186
On Lushan Huiyuan's Idea of Dharma Body	Zhang Kai / 197
Some Issues on Lushan Huiyuan's <i>Treatise on Three Karmic Effect</i>	Sun Maoxia / 218
On the Principal of Original Nothingness according to <i>The Treatise on the Unreal-Void</i>	Yang Zurong / 228
Understanding the Habits and Their Treatment: Speaking from <i>Abhidharma Nyayanusara Sastra</i>	Chang Zhao / 243
Explanation of Nagarjuna's <i>Sunyatasaptati</i>	Wang Rutong / 254
On the Theory of Bodily Vijñapti according to Sarvastivada	Liu Bing / 282

Buddhism and Traditional Culture

On Fori Qisong's Idea of Filial Piety: Centered at 'Chapter on the Assisted Teaching' in <i>The Treatise on Filial Piety</i>	Zheng Jiajia / 294
---	--------------------

II. Buddhism in Theravada Tradition

On the Mobility of Belief: The Contemporary Situation of China's Theravada Buddhism	Zheng Xiaojun / 314
--	---------------------

III. Buddhism in Tibetan Tradition

General Introduction of the Sources Related to the Classifications of Tibetan Buddhism	He Jiefeng / 325
---	------------------

“中华佛教总会”研究（中）

黄夏年

【内容提要】 近代中国佛教史上曾经有过一个佛教组织林立的时期，而在众多的佛教组织中，“中华佛教总会”则是最突出的一个。该会的出现，使中国佛教徒最终走上了一个全国性联合的统一道路，也使该会成为近现代中国佛教史上最早的一个具有真正统一意义上的佛教组织。本文对该会的成立背景与有关文件及其政教关系等做了梳理，指出了该会的得失与意义，认为由于该组织依靠的领袖作用，章程不尽合理，加之派系的纷争等原因，使其湮灭无闻。但是其在中国佛教史上的历史作用是存在的，对此我们应该给予正视。

【关键词】 中国佛教 中华佛教总会 佛教会 寄禅 太虚 宗教管理条例

【作者】 1954年生，中国社会科学院世界宗教研究所编审。

四

寄禅和尚召集全国的僧人联合在上海留云寺成立了中华佛教总会，从此改变了中国佛教界的面貌。然而在佛教总会成立不久，南京孙中山领导的民国政府迫于北京袁世凯的压力移到了北京，袁世凯成为总统。虽然这时佛教界已经有了为自己伸张正义的组织，但是面对全国日益高涨的毁寺侵庙运动也无力反击和无法遏止，而且佛教总会在上海成立，还没有得到北方政府的批准，寄禅代表全国的僧伽前往北京，向袁世凯的北京政府请愿，要求政府出面制止毁寺的活动，保护佛教以及催逼政府承认。寄禅到北京并没有如愿，反而受到羞辱，最后突然圆寂。寄禅的圆寂使中国佛教界丧失了一名领军人物，中华佛教总会也开始进入衰落时期。

虽然寄禅和尚圆寂，中华佛教总会受挫，但是它的规模已经渐渐地形成，“则依各省县原有的僧教育会改组为支部，已有成为全国佛教团体的趋势”^①。根据当时佛教总会的会刊——《佛学月报》记载，“佛教总会，计支部已得六百余起之多”^②。其分布在上海、北京、陕西、徽皖庐、吉林、湖北、四川、湖南、江西、广东、浙江、山东、江苏、山西、福建、广西、河南、南洋、川东、云南、奉天、贵州、黑龙江等地，基本上将汉地佛教全部纳入。除了总部设在上海之外，在北京法源寺也成立了分部。“民国成立，天童安长南省诸僧众，先设立佛教总会于上海；公闻风应之，爰立佛教总会驻京机关部于法源寺，教会遂普及二十二省。”^③ 寄禅的圆寂是中国佛教界的最大损失，但也给中华佛教总会带来了稍许的安宁。太虚说：“按和尚足迹遍东南，而此次初游燕都，识与不识，皆以一见为快。净名丈室，狮座八万，户外屦满，门限为穿，以礼接待日不暇，欢喜赞叹，倾动一时。凡政宦、军长、寓公、道侣，方谋开会欢迎，而和尚遽挥手人天。于是各界代表七十三人，创议易为追悼，届时到者达数千人，自总统以下致词哀挽者，更仆难数。京沪各报，皆传其生平事，力攻杜某，因之官私公产令无形消灭，毁夺案既得转机，新改定佛教总会章程，亦经国务院审定，以大总统命令颁行各省。一年来佛教得以稍安者，实和尚一死之赐也。其法嗣道阶，奉龕南旋，再开追悼会于沪佛教总会本部，于宁波分部，于太白山天童寺。各地佛教支分均感激，各为开会追悼，不一而足。”^④

1912年12月27日，佛教界人士在上海举行寄禅和尚追悼大会，各地支部及诸山长老到者近千人，居士到者百人。下午二时摇铃开会，副会长静波和尚演说寄公之死为佛教死，实为僧众死，会众同声同气表示不负寄老在天之灵。陈君彦通演说，认为佛教应当重戒律研究学术。太虚演说佛教宜革命有三，一组织革命，二财产革命，三学理革命。痴峰和尚演说佛教不振，是由于内治不修。乐山程君演说欲保佛教，当先保国，苟无国，何有教？佛教不藉国以传，事实上是万做不到。陈君纯白演说寄老宗旨，一面保财产，一面兴教育，盖不保产无以兴教育也。此外，纯庵和

① 《太虚大师全书》精第29册，第203页。

② 《佛学月报》第二期。

③ 《太虚大师全书》精第29册，第142页。太虚回忆寄禅文又曰：“众推和尚为之长，乃以静安寺为本部，改原有布政司辖地僧教育会支部，设机关部于北京，电告国务院内务部，请著为令。”（《太虚大师全书》精第29册，第131页。）

④ 《太虚大师全书》精第29册，第134~135页。

尚、林君稚、周相等人也做了演说。最后由寄老法嗣道阶和尚进谢辞，奏复乐振铃闭会。这次追悼大会，除了追思寄禅长老以外，许多人发表的演说都充满了对佛教现实关怀，表达了对佛教的堪忧。但是唯有太虚在会上提出的“三大革命”的主张最为敏感，因此在会后，专门有人反对，加以评论曰：“佛教革命之名词，发现不久，亦妄人之邪说耳。若大庭广众之间，明目张胆放言高论，则未免肆无忌惮矣。然而如某僧演说佛教宜革命有三，亦唯第二条财产问题尚有讨论之余地，若第三条之牵涉学理，窃恐非自命新，佛之提婆达多从地狱复起不可至。第一条之组织革命四字，不但无理由之可言，且并逻辑而亦不可解矣。或曰是来与前清之预催立宪作的对也，噫。”^① 在反对者看来，太虚提出的“三大革命”最没有道理的是“组织革命”之一条，它就像前清政府提出的君主立宪的口号一样，没有任何意义。但是太虚不同意这种说法，他认为：“上海开八指头陀追悼会于静安寺，我撮佛教协进会的要旨，演说佛教的学理革命、财产革命、组织革命以抒所悲愤。《佛学丛报》为文抨击，我作《敢问〈佛学丛报〉》以驳难，亦为辛亥革命中佛教波澜的尾声。”^②

北京法源寺也举行了纪念寄禅的活动。太虚说：“是岁冬，天童安为教务抵京，公迎居法源寺，访之者户限为穿，未几圆寂，政府非常感动，佛教会势因之一张，亦公预为之地也。公扶龕至天童，次春奉入冷香塔。旋回京发起佛诞二千九百四十年纪念大会，救亡济存，福国利民，时民国二年也。首先得孙少侯赞助，王书冲为文播散中外，诸士夫争先恐后，称扬尽致。缘是大总统以至南北名士，新旧政客，二十二省苾刍、苾刍尼、沙弥、沙弥尼，蒙藏呼图克图、喇嘛、王公，泊在京诸外邦寓公，罔不入会。辟法源寺为会场，会场执事者皆沙门居士之眉目，始四月一日至八日，连日开会，观光来会者雾堆云集，群叹为未曾有事！神州华民之心地中，乃各各永留一释迦牟尼佛之印文，此为公第一大功德，亦佛教史一最大光荣也。我适以事系沪，未预斯盛，然其事固尝详纪之《佛教月报》。”^③

寄禅和尚的追悼会上还计划召开全国代表大会，讨论有关事宜。副会长静波曾在会上大诉办事不易的苦经，特别提到：

① 《佛学丛报·纪事》1912年2月1号出版。

② 《太虚大师全书》精第29册，第204页。

③ 《太虚大师全书》精第29册，第142~143页。

刻下都中进行各事，暂由总务科长文希和尚会同各省代表担任，冀收完美结果。而本会正会长职务应照本会章程第六章第十六条乙项之规定，由道兴、清海两副会长权行主持，以维大局。当此绝续之交，务希各支分部长暨诸山尊宿念属佛教全体攸关，先期来沪，届时齐集，公伸追悼，并公商本会一切应行事宜，既慰寄公在天之灵，亦大有裨于本会不浅。至本会经费向极支绌，开办以来，一切经费已由留云寺应干和尚垫用数百元。此次正会长因公入都费用及往来川资，并追悼会一切用项，约在千元以外。本会一贫如洗，万难筹措，且各分部应缴入会费四成，充本会办公之款。虽已经承认而缴来者，甚属寥寥，倘仍此观望不前，无米为炊，将有全体瓦解之势。^①

静波所说的处于“绝续之交”的中华佛教总会面临的“将有全体瓦解之势”并非耸人危言，而是确确实实的事情。寄禅的圆寂，使本来已经有美好前景的统一佛教再次分崩离析，又回到了诸山占位为王的情况，所以静波才刻意强调目前正处在很危险的地步。然而对中华佛教总会来说最致命的还是在于经济能力没有，一个全国性的佛教组织，一贫如洗，又万难筹措到资金，可以想象未来的中华佛教总会将是什么样的情况，所以对无米为炊的中华佛教总会来说，瓦解之势也是必然的了。

除了经济处于困境之外，中华佛教总会在组织形式上出现的问题也非常严峻，中华佛教会的目的是欲一统佛教界，但是这个目的并没有达到，不管是在宗旨方面，还是组织形式，都出现了问题。仁山法师曾撰有《佛教总会进行策》，提出建会的十条方针：

民国成立，黑幕尽揭，五族人民，同深庆幸，是故有临时约法，载有人民一律平等无种族阶级宗教之区别，人民有保有财产之自由，人民有信教之自由，神圣哉。约法国宪之根本民权之保障也。吾国人宜如何守之，不使稍有侵犯，以达立法治之精神乎。乃各省恶劣长官，贪婪缙绅对于佛教僧徒每不以平等待遇蹂躏残害，野蛮专横，侵夺寺产，毁销佛像，鹰瞵虎视，必欲灭尽僧尼而后快。快者何哉，教旨之不良欤，佛者之不善欤，窃推其源，佛之言教，宏深博

^① 《太虚大师全书》精第29册，第142~143页。

大，密致精微，久为世界所公认。而实无从瑕疵者，然奉佛僧徒，所以见绝于社会，被恶于长官，实由于胶柱鼓瑟，不知因时以变通耳。此佛教总会际斯潮流不得不建设之缘也。今佛教总会，计支部已得六百余起之多，既为现时，统一佛教之机关矣，进行方策，理宜首在推广省县支分部。以期范围扩张，为佛教前途实力整顿，日前本部开周年纪念大会，据各省之报告，支分部皆已遍设，而佛教根本之计划，尚未有人提议者。吾诚大不解矣，谨以管见所及，为吾佛教总会诸上人缕析陈之。

一曰佛教财产宜完全保护也。夫佛教转产，无论檀那布施，与寺僧积资所购，与他项公产私产性质不同，佛教公团应当保守。现前各省恶劣长官，破坏约法，不顾公理，擅提寺产，充作别用，僧尼稍勃其欲，拘捕随之，如是现象，见不一见，闻不一闻，佛教总会既为佛教徒组合之公共团体，理宜根据约法，实力抵制，或用和平，或出版激烈，随湾拨舵，不使僧尼呼吁失所，哭诉无门，且坚其信仰，佛教之心不改，逼人于天主耶稣，而转视佛教为畏途，浸至将来，且无人敢信从矣。此佛教总会对于寺产应负完全保护责任，大好时机，趁此开国会时，联络省县各支分部，上书议院，请订一保护佛教财产之专条，一请不成，再请不成，三请之，三请不成，是议院诸人同有破坏佛教之意也。吾念余省僧侣宜如何准备最后之手段，对付必达佛教财产与人民财产平等保护之目的，万不能由恶劣之省县议事自治等会及卑污之长官任意提拔。直接坠毁佛教于不幸，间接陷国家于不幸也。

一曰传戒宜限制也。佛法之衰，滥传戒做，不择谁何以即以沙弥、比丘、菩萨三种妙戒，长期数十日短期七八日完全授付，以致戒已授毕，黠者只领略沙弥、比丘、菩萨之名称，所谓十戒、二百五十戒、十重四十八戒等，则茫然无知，甚至蠢者及三种之名义，亦渺不知焉。于未受戒已前，固不令其闻学，于已受戒已后，又不使其研习。吾佛教徒又何贵受此糊糊涂涂之戒。戒为入道之根，根之不立，枝从何而荣，此佛教总会对于传戒一事急宜提议而为限制，限制处所，限制时期。处所不可多，时期不可促。一省之大，宜择素著名之律宗或一处或二三处专讲戒律，余若宗教。宗籍传戒以攀缘者，均宜严行取缔，不得用情，任其紊乱，致坏法门。至三种戒法，宜分三时授焉。长期三年，短期二年，授戒次第，必须沙弥戒明彻，而后授比丘戒，熟悉而后授菩萨戒，萨

若戒清白，方可给予受戒文凭。允准戒堂游方参学，否则仅受沙弥戒，而不受比丘戒，亦可受比丘式，而不受萨若戒亦可，断不能囫圇吞枣，三戒连受，以致并戒名都不知，此尤现前急济之法。若将来佛教经济扩充，大小学校林立之时，非有两等小学文凭，不能受沙弥戒，非有中学文凭，不能受比丘戒，非有大学文凭，不能受菩萨戒。达此时机，则佛教徒程度之高尚，自然而然为社会人类所见重了。

一曰出家徒众宜慎择也。佛教信徒不仅僧尼其中分五种弟子焉。所谓优婆塞、优婆夷，实意摩那是也。信徒固不可拒多，惟出家一派不能不慎择。原出家为标佛教之模型，故倘于经律论藏不能深究而力行之，男为优婆塞，妇为优婆夷，女为式义摩那可也。或归依三宝为善信女亦可也，何必出家为僧尼哉。此佛教总会各分支部，对于寺庵出家僧徒不能不切实调查，察其根性可否胜任而为僧尼，详加辨别而定去留，幼者出家，必使入校受学，壮老者出家，必须试验文理清通，品格纯正，苟鲁鱼莫辨，亥豚无分，教令归依佛教可也，求为僧尼不能轻许，所谓毒器不堪盛醍醐者是也。如是慎择，则僧侣资格自然蒸蒸日上矣。

一曰丛林宜整整也。马祖建丛林，百丈立清规，尽美尽善。予复何言。惟历久弊生，徒具丛林之形式，而无丛林之精神，甚至形式亦荡尽焉。其可痛哭，为何如耳。此佛教总会对于省县大小丛林均宜切实整顿。整顿维何，律宗只可习律，禅宗单纯参禅，教宗常年演教，密宗专精经忏，不得若前混乱致碍修持。方今大教凌夷，咨由禅宗过多，教宗过少，佛教总会理宜调查，名实不符之禅门，改为教宗，如俱舍、成实、三论、法相、华严、天台等宗聘请专门讲师阐扬法典，庶大教昌明，僧侣不致召误解，南无之诮矣。尤有进者，各宗僧侣，本宗教旨，未造邃深，不得遽学他宗，致坐好博不精之病，所谓律学未明，不能习教，教旨未透，不能参禅者是也。果能若是整顿，则佛教前途仍曰不能发达者，虽断吾头，吾不信也。

一曰经忏宜归宗也。经忏一法，缘起于阿难施食，扩张于梁武水陆忏文。降于今人间，普知有佛教者，大都由诵经礼忏之功用所致。经忏有利于佛教传播，岂浅鲜哉。惟现时僧侣口诵经文，而心不能了解经文之义，甚至字迹亦多模棱，取辱檀那，贻讥明眼，其可太息，为何如耶。此佛教总会对于经忏一法，

理统归密宗（即真言宗），延请高明精细教授，其它禅、净、律教均不得贪此，微利扰乱修持，倘有故犯佛教总会理宜严加取缔，以伸会权，庶法门无量，人各专修，不致召画虎类犬之讥也。

一曰省县寺庵宜合并也。佛教之兴，不在寺庵多少，而在教徒能宏法与否耳。方今每县之小庵，多或千余，次或数百，最少数十。以寺庵论，不能不目佛教为发达；以宏法言，十中不得一，百中不得一，甚至千万亿中亦不得一焉。其可伤心，为何如邪。无怪乎驱僧夺产，种种怪状叠出也，此佛教总会各支部对于省县乡镇寺庵理宜切实调查，若者宜存，若者宜合，免东零西落，散漫而无统系，至静居僧侣而有放弃戒行之行为也。然寺庵合并，表面甚困难，苟以出家初心论，父母妻子为生平最亲爱者，尚能抛弃不顾，了生脱死为因心，以宏法利生为职务，法苟能宏，虽合头目髓脑，亦可也，身外一庵，更何足计。国一禅师云，出家乃大丈夫事，非将相所能为，谓难舍能舍，难行能行。故也，吾出家儿，可不于是加勉乎哉。

一曰传法宜革除也。释迦拈花，迦叶微笑，涅槃妙心，正法眼藏，密授默传，标示归在。西天四七，东土二三，心迹相通，法化未普，故亦沿习而仍用也。迨至西汉，已明揭出衣止不传，法周沙界，盖深知夫后世僧侣不求明心见性，以脱苦恼深坑，只希得法得衣以为尘世荣幸，以无上大教无上法门而出生，如是卑鄙齷齪之心怀与现在俗子运动而为知事、省长、都督、议员、部长、总统之恶心，又何异哉。有是恶因，以故一般僧侣工谄媚，趋世情种种，营求嗣法之怪状无不至，稍有志气，无不为之羞极者。此方名山住持能荷如来大法，演布而宏扬者，所以戛戛乎，难其人也。尤可怪自己之戒相未知而滥宏戒法，自己之心地未明，而乱道开示，以盲传盲，自害害人，此我亿兆僧侣相率而归于无知无识之境，以致现前受种种在然之淘汰也。古德传法为传道，今人传法为传钱，揆之如来王宫出家之初心，岂不大相悖，谬哉。此佛教总会对于传法一节理宜主张废除，而各寺庵住持须由公选，断不能由一二人之私见而情滥付滥授，以至大法深沉海底，而万劫不复也。此犹现前维持之法，若将来佛教学校遍设时，非有中学、大学、专门学毕业之文凭，亦不堪胜名山法席之选也。

一曰寺庵建像宜区别而简少也。是心作佛，是心是佛，心佛众生，三无差

别，是寺庵固无庸然。像以与佛教本旨相悖戾，丹霞烧木佛，即此意也。然上根殊少，中下人多，不得不庄严佛像，诱引初机。此亦像教救世之苦心也。降至于今，寺庙建像，过形杂滥，鬼像、神像、天王像、大王像、都天像、娘娘像种种怪像，一庙甚至百数十焉。然在专制野蛮时代，未尝不可藉之。为恫吓愚民之计，文明日进，群智增高，种种不典之像，佛教总会既负整顿之责，理宜区别禁竖，以杜谗谤之口。至各分宗之寺，佛像之外，可竖其密宗祖之像，令人一见而知为某宗派焉。如天台宗可竖智者像，禅宗可建达摩像，一寺之像少一或一二，多而则四五足矣。决不能奇奇怪怪，乱竖一切鬼神之像，致招识者讥议，遗天主耶苏攻我之资料也。

一曰佛教医院宜创办也。人生之苦，莫过病痛，而移人心志，摄人精神，趋向我，崇拜我，忆念我，亦莫若病痛时，施一种救济之方。天主耶苏之教，理本薄弱，通人哲士，固皆罕道，然其教易于传播，易于推广，易于发达者，即广设医院救人病痛之秘诀是也。吾教坠落，已达极点，受人轻侮，受人蹂躏。佛教总会既负振兴佛教前途之任，尤不能不着速筹款创办医院，聘请西医专家半施医而半教僧徒广布，佛教面是以生民社会，结密切深厚之感情者，无有过逾此法矣。佛称为大慈悲父、无上医王者，亦谓其能疗众生病，内病外病出入于无边苦海，登人于涅槃清凉地故耳。

一曰佛教各种学校宜就寺庵丛林设也。学不易兴，限于经济，吾佛教寺庵兴，其为外界藉力学之名夺我产，毁我像庐我居，孰若归我佛会办，我僧学培成僧材，保我僧寺，为抵制外界图计，固属正常。为昌明佛教计，亦尽善尽美也。至于十方丛林，本会佛教陶铸人材之所，因世衰道微，领袖失人，是以变成一聚懒养惰之窟，吾固无庸为佛教讳也。上焉者，如金山、高旻、宝华严以清规，籍制僧侣，犹存丛林形式，自此以下，均不足观也。此佛教总会理宜调查寺庵丛林，若者应设小学，若者应设中学，若者应设大学及专门学，以佛教产充佛教用，除非大愚冥顽不灵，谁不赞成？倘有一二寺庵丛林之住持，慳贪性成，顽固不化，甘愿佛教之沉沦，阻滞本会之进步，是固为佛教之罪人也。吾佛教总会诸同人又何能委委靡靡，而不实力以惩治之对付之哉。

夫佛教总会进行之策亦多矣，在仁山所欲速者，奚止斯十条哉。然当务之急，莫若是数种耳。苟吾总会诸上人不河汉是言，采取而见诸实行，仁山不敏，

愿执鞭以随其后。^①

作为中华佛教总会领导仁山法师，他上书直陈中国佛教在当时存在的十种弊端，并且提出了解决办法。此十种办法的要害是在于佛教的财产、道风和人才三个根本，其参照系是天主教与基督教，也就是说，由于佛教自身的不足，形成了内部之患，继而在外部天主教与基督教的压力之下，不得不走上整顿道路，中华佛教总会本可以完成这项伟大改革使命，但是由于中华佛教总会先天不足，特别是缺少权威，最终也不能够承担此如来家业，只是落于空话的形式而已。与仁山同样对中华佛教总会抱有希望的太虚大师虽然没有参加成立大会，但是他专门撰写《上佛教总会全国支会部联合会意见书》，提出了七条意见。曰：

原我佛设教，教会组织之法，本极完善。凡从佛出家之比丘、比丘尼众，莫不摆脱君亲家国之累，以个人为教会单纯份子，以教会为个人直接团体。无论贫富贵贱，一入佛法大海，胥得萧然解脱，混然平等，故能泯竞争，息贪瞋，唯弘教度人是责任。而渐进乎道，以成其至德。如是之人，其心地光明，不为知见执著所钁蔽；其身体自由，不为名分尘累所拘牵，虽未成就菩提，亦几近之矣！及传入中国，沿承纲伦劣制，宗法恶习，于净虚空妄加彩画，致破坏平等大同之佛教教会，坐受纲伦宗法之宰割，以产生出非驴非马之佛教家族制。此寺彼庵，各自封执，传徒及孙，俨同世俗。日肆其贪瞋以奔竞于烦恼尘劳之场，茆然既疲；反置弘教度人之责任于无暇顾问。解脱还自缚，学佛竟成魔，盖尝深有慨于是也！今幸也因家族分裂，不能自保，团一盘散沙之僧界，有佛教总会之组织，随中华民国以同时涌现。然心理难返，积习犹沿，因地不正，果招纡曲，又不能不为佛教总会惧也。兹值开成立周年联合会，莽莽神州，济济佛子，萃聚于一堂，应不无高论卓议，焕发佛教之精神，以改善积弊之法；勇猛进行于未来际，系人心于不坠，扬佛日之真光也！太虚适因疾苦，不克赴会，深引为悵。独坐沉思者久之，私谓今日之佛教，非有远大之计划，根本之改革，不足以振先启后，以变全地球人类之思想，而起真正之信仰。又虑速则

^① 《佛教月报》第一期和第二期。